

关于首創證券創贏 2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 2025 年 4 月 2 日起开放期安排的公告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感谢您对首創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我司管理的首創證券創贏 2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集合计划”）的关注和信任。根据《首創證券創贏 2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、《关于首創證券創贏 2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合同条款向委托人征询意见的公告》、《首創證券創贏 2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合同条款说明》、《关于首創證券創贏 2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修改合同的征求及回复意见函》的约定，现将本集合计划自 2025 年 4 月 2 日起开放期安排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二、开放基本情况：

首創證券創贏 2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
产品代码	E99163
业绩报酬计提基准	本集合计划不设置业绩报酬计提基准，且管理人不计提业绩报酬。
推广机构	首創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

	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、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管理人指定的其他机构
注册登记机构	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本集合计划参与人数上限	200 人
本期规模上限	50 亿元人民币
参与日、退出日、 起始运作日	本次开放期为 2025 年 4 月 1 日，可办理申购及赎回业务，未退出的集合计划份额自动进入新的封闭期。自 2025 年 4 月 2 日起，本集合计划变更为开放参与日为每周周一、周二、周三，开放退出日为每周周二，若开放日遇法定节假日、休息日等则自动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，具体以管理人公告为准。本集合计划每笔份额需满足 30 天的持有期要求，持有期满后，投资者可在上述开放期办理退出业务。新的封闭期起始运作日为：2025 年 4 月 2 日（管理人根据具体情况，有权调整开放期和起始运作日）
本集合计划的退出 时间	单笔持有份额最低持有限制不低于 30 天，份额锁定期结束后的开放日可申请退出。
首次参与最低金额	人民币 30 万元
部分退出后最低持有金额	人民币 30 万元

风险收益特征 及适合推广对象	本集合计划属于 R2 ¹ 风险等级证券投资产品。适合风险承受能力等级为 C2、C3、C4、C5 ² 的投资者。
参与方式	本集合计划采用电子签名或纸质合同的方式签署

风险提示：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依照诚实守信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，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有风险，决策需谨慎，投资者参与集合计划前，应认真阅读《首创证券创赢 2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、《首创证券创赢 2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》、《关于首创证券创赢 2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合同条款向委托人征询意见的公告》、《首创证券创赢 2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合同条款说明》、《关于首创证券创赢 2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修改合同的征求及回复意见函》等文本。投资者可在本集合计划的销售机构查询相关信息。

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3 月 31 日

¹ 产品风险类型：R1-低风险；R2-中低风险；R3-中等风险；R4-中高风险；R5-高风险

² 投资者风险类型：C1-保守型；C2-谨慎型；C3-稳健型；C4-进取型；C5-激进型